新疆汇嘉时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新疆汇嘉时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公司)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 议(以下简称"本次会议")通知和议案于 2024 年 12 月 13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 全体董事发出,本次会议于2024年12月18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参 会董事9人,实际参会董事9人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合法有效,符合《公司 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续聘 2024 年度财务审计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。

鉴于大信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在承担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审计工 作中尽职尽责,以严谨的工作态度完成了公司2023年年报的审计工作,为保障 公司财务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健性,同意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 伙)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,并支付 80 万元的审计费用。

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全体成员同意本次续聘2024年度财务审计会计师事 务所事项,并发表审核意见:大信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具备为上市公 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,在为公司2023年度提供审计服务的工作中,恪 尽职守,遵循独立、客观、公正的执业准则,较好地完成了各项工作。同意续聘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,支付 80 万元的审计费用,并将此事项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全体委员一致同意该议案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http://www.sse.com.cn)披露的"《新疆汇嘉时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4-065)"。

本议案尚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表决结果: 赞成票 9 票, 反对票 0 票, 弃权票 0 票。

(二)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续聘 2024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。

鉴于大信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在承担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审计工作中尽职尽责,以严谨的工作态度完成了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审计工作,对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了审计意见,为保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健性,同意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,并支付30万元的审计费用。

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全体成员同意本次续聘 2024 年度财务审计会计师事务所事项,并发表审核意见:大信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,在为公司 2023 年度提供审计服务的工作中,恪尽职守,遵循独立、客观、公正的执业准则,较好地完成了各项工作。同意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,支付30万元的审计费用,并将此事项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全体委员一致同意该议案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http://www.sse.com.cn)披露的"《新疆汇嘉时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4-065)"。

本议案尚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表决结果: 赞成票 9 票, 反对票 0 票, 弃权票 0 票。

(三)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提请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http://www.sse.com.cn)披露的"《新疆汇嘉时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》(公告

编号: 2024-066)"。

表决结果: 赞成票9票,反对票0票,弃权票0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新疆汇嘉时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2月19日